

長榮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學生專業能力學習成果獎補助要點

(112 年度起適用)

101.6.27 經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院務會議通過
101.11.7 經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院務會議通過
103.12.17 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
104.03.11 經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104.06.24 經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
106.02.20 經 105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
106.05.23 經 105 學年度第 5 次院務會議通過
108.06.20 經 107 學年度第 6 次院務會議通過
109.06.22 經 108 學年度第 7 次院務會議通過
109.12.23 經 109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
110.11.22 經 110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通過
111.07.21 經 110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議通過
111.08.24 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113.02.26 經 112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為提升人文社會學院(以下簡稱本學院)學生專業領域之能力，鼓勵學生參加與其專業相關之競賽、證照考試或檢定，增加其職涯競爭力，特訂定「長榮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學生專業能力學習成果獎補助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本學院所屬系、所、學位學程(以下簡稱各教學單位)得依其專業屬性，選定符合其專業領域之國際性或全國性競賽、證照考試或檢定，做為重點獎補助項目。
- 三、獎補助對象為：本學院具學籍之在學學生。
- 四、各教學單位需於每年 5 月中旬與 11 月中旬前提出獎補助名單。
- 五、各教學單位依本要點提出申請，經本學院主管會議審查評定後，核給獎補助經費。
- 六、申請案件若為學系(學程)畢業條件之一，補助金額以七折計算，本要點獎補助經費之總額，以當年度預算額度為限。
- 七、由學校補助經費所考取之證照，不得申請本項補助，且學生不得重複申請同一類型獎補助經費，如有重複申請之情形，需繳回全部獎補助經費，並於次學年度暫停獎補助一年。
- 八、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後，自公布日起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長榮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學生專業能力學習成果獎助項目及標準

〈社會科學學群〉

單位名稱：台灣研究所

104.02.25 經 103 學年度第 4 次所務會議通過
 104.03.11 經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6.02.20 經 105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9.12.23 經 109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11.07.21 經 110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議通過
 111.08.24 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
一、計畫論文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研討會論文發表	壁報發表	B
	口頭發表	A
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	未通過	C
	通過	A ⁺
期刊論文	出版	A ⁺

二、語言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英文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-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	A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C1(高級)(含)以上	A ⁺
第二外語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1(入門級)	C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2(初級)	B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A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(含)以上	A ⁺
其它語種檢定成績或證照	由系上專業認定給分	

三、專業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公務人員高等考試(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)專門職業人員高等考試及格者		A ⁺
公務人員普通考試(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)專門職業人員普通考試及格者		A
導遊證照	取得證照	A
領隊證照	取得證照	A
系上認可之其它相關專業證照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通過率約為70%-100%之證照	C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30%-70% 之證照	B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10%-30% 之證照	A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0%-10% 之證照	A ⁺

四、競賽獲獎或其它系上認可之專業成果表現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其它競賽或專業成果表現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小型區域性、縣市性 競賽或展演成果	C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小型國家級（全國） 或大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B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大型國家級（全國） 競賽或展演成果	A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國際型競賽或展演成 果	A ⁺

單位名稱：社會工作學系(所)

103.11.12 經 103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03.12.17 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6.02.20 經 105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6.12.11 經 106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07.01.09 經 106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8.06.17 經 107 學年度系務會議通過
 108.06.20 經 107 學年度第 6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9.12.14 經 109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09.12.23 經 109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11.07.21 經 110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議通過
 1110808-10 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11.08.24 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
一、計畫論文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 大學(碩士)
研討會論文發表	壁報發表	B(B)
	口頭發表	A(A)
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	未通過	C(-)
	通過	A ⁺ (-)
期刊論文	出版	A ⁺ (A ⁺)

二、語言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 大學(碩士)
英文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B(B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	A(A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C1(高級)(含)以上	A ⁺ (A ⁺)
第二外語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1(入門級)	C(C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2(初級)	B(B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A(A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(含)以上	A ⁺ (A ⁺)
其它語種檢定成績或證照 (非本校畢業條件規定)	由系上專業認定給分	

三、專業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 大學(碩士)
公務人員高等考試(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)專門職業人員高等考試及格者		-(A ⁺)
公務人員普通考試(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)專門職業人員普通考試及格者		A(A)
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	取得證書	A ⁺ (A ⁺)
照顧服務員單一級技術士技能證照	取得證照	B(B)
就業服務乙級技術士技能證照	取得證照	A(A)
保母人員單一級技術士技能證照	取得證照	B(B)
系上認可之其它相關專業證照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70%-100%之證照	C(C)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30%-70%之證照	B(B)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10%-30%之證照	A(A)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0%-10%之證照	A ⁺ (A ⁺)

四、競賽獲獎或其它系上認可之專業成果表現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 大學(碩士)
中央各部會及縣市政府之徵文/方案/論文/競賽	入圍	C(C)
	獲獎	A(A)
非營利組織及社會工作/社會福利相關協會競賽	入圍	C(C)
	獲獎	B(B)
其它競賽或專業成果表現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小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C(C)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小型國家級(全國)或大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B(B)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大型國家級(全國)競賽或展演成果	A(A)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國際型競賽或展演成果	A ⁺ (A ⁺)

單位名稱：醫學社會暨健康照護學士學位學程

111.07.21 經 110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議通過

111.08.04 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學程會議通過

111.08.24 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
一、計畫論文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研討會論文發表	壁報發表	B
	口頭發表	A
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	未通過	C
	通過	A ⁺
期刊論文	出版	A ⁺

二、語言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英文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B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	A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C1(高級)(含)以上	A ⁺
第二外語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1(入門級)	C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2(初級)	B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A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(含)以上	A ⁺
其它語種檢定成績或證照	由系上專業認定給分	

三、專業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公務人員高等考試(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)專門職業人員高等考試及格者		A ⁺
公務人員普通考試(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)專門職業人員普通考試及格者		A
社會工作師		A ⁺
初級救護技術員 EMT1		A
乙級就業服務技術士		A
單一級照顧服務員技術士		B
樂齡功能性平衡運動指導員、樂齡健身運動指導員、樂齡功能性體適能檢測員		C
系上認可之其它相關專業證照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70%-100%之證照	C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30%-70%之證照	B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	A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	10%-30%之證照	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0%-10%之證照	A ⁺

四、競賽獲獎或其它系上認可之專業成果表現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懷世代青年公益行動計畫		C
其它競賽或專業成果表現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小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C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小型國家級（全國）或大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B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大型國家級（全國）競賽或展演成果	A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國際型競賽或展演成果	A ⁺

單位名稱：應用哲學系

103.12.19 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04.03.11 經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7.1.3 經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07.01.09 經 106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8.9.10 經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08.12.24 經 108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9.12.23 經 109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11.07.21 經 110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議通過
 111.07.29 經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11.08.24 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
一、計畫論文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研討會論文發表	壁報發表	B
	口頭發表	A
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	未通過	C
	通過	A ⁺
期刊論文	出版	A ⁺

二、語言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英文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B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	A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C1(高級)(含)以上	A ⁺
第二外語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1(入門級)	C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2(初級)	B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A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(含)以上	A ⁺
其它語種檢定成績或證照	由系上專業認定給分	

三、專業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公務人員高等考試（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）專門職業人員高等考試及格者		A ⁺
公務人員普通考試（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）專門職業人員普通考試及格者		A
國家考試證照(專技人員考試)	取得證照	B
台灣哲學諮商師	取得證照	A ⁺
電腦軟體應用	丙級以上證書	C
系上認可之其它相關專業證照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70%-100%之證照	C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30%-70%之證照	B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10%-30%之證照	A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0%-10%之證照	A ⁺

四、競賽獲獎或其它系上認可之專業成果表現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其它競賽或專業成果表現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小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C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小型國家級（全國）或大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B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大型國家級（全國）競賽或展演成果	A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國際型競賽或展演成果	A ⁺

單位名稱：運動競技學系(所)

106.11.23 經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07.01.09 經 106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9.11.19 經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09.12.23 經 109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11.07.21 經 110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議通過
 111.08.24 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
一、計畫論文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 大學(碩士)
研討會論文發表	壁報發表	B(B)
	口頭發表	A(A)
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	未通過	C(-)
	通過	A+ (-)
期刊論文	出版	A+ (A+)

二、語言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 大學(碩士)
英文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2(初級)	C(C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B(B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	A(A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C1(高級)(含)以上	A+ (A+)
第二外語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1(入門級)	C(C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2(初級)	B(B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A(A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(含)以上	A+ (A+)
其它語種檢定成績或證照 (非本校畢業條件規定)	由系上專業認定給分	

三、專業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 大學(碩士)
公務人員高等考試(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)專門職業人員高等考試及格者		-(A ⁺)
公務人員普通考試(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)專門職業人員普通考試及格者		A(A)
專業證照測驗 A 級		(A ⁺)
專業證照測驗 B 級		(A)
系上認可之其它相關專業證照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通過率約為 70%-100%之證照	C(C)
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通過率約為 30%-70%之證照	B(B)
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通過率約為 10%-30%之證照	A(A)
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通過率約為 0%-10%之證照	A ⁺ (A ⁺)

四、競賽獲獎或其它系上認可之專業成果表現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 大學(碩士)
非學校運動代表隊參加全國性比賽(每年全國或地區擇一)	1-4 名	A(A)
非學校運動代表隊參加全國性比賽(每年全國或地區擇一)	5-8 名	B(B)
非學校運動代表隊參加地區性比賽(每年全國或地區擇一)	1-4 名	C(C)
其它競賽或專業成果表現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小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C(C)
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小型國家級(全國)或大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B(B)
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大型國家級(全國)競賽或展演成果	A(A)
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國際型競賽或展演成果	A ⁺ (A ⁺)

單位名稱：東南亞文化與產業學士學位學程

107.1.8 經 106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07.01.09 經 106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8.06.20 經 107 學年度第 6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9.12.09 經 109 學年度第 3 次學程會議通過
 109.12.23 經 109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11.07.21 經 110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議通過
 111.08.11 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學程會議通過
 111.08.24 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
一、計畫論文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研討會論文發表	壁報發表	B
	口頭發表	A
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	未通過	C
	通過	A ⁺
期刊論文	出版	A ⁺

二、語言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英文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B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	A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C1(高級)(含)以上	A ⁺
第二外語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1(入門級)	C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2(初級)	B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A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(含)以上	A ⁺
其它語種檢定成績或證照	由系上專業認定給分	

三、專業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公務人員高等考試（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）專門職業人員高等考試及格者		A ⁺
公務人員普通考試（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）專門職業人員普通考試及格者		A
系上認可之其它相關專業證照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70%-100%之證照	C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30%-70%之證照	B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10%-30%之證照	A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0%-10%之證照	A ⁺

四、競賽獲獎或其它系上認可之專業成果表現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其它競賽或專業成果表現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小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C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小型國家級（全國）或大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B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大型國家級（全國）競賽或展演成果	A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國際型競賽或展演成果	A ⁺

長榮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學生專業能力學習成果獎助項目及標準

〈傳播外語學群〉

單位名稱：翻譯學系(所)

104.01.14 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04.03.11 經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4.03.18 經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04.06.24 經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7.02.26 經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07.03.05 經 106 學年度第 5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8.06.17 經 107 學年度第 12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08.06.20 經 107 學年度第 6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9.11.16 經翻譯系109學年度第6次系務暨第6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 109.12.23經109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通過
 111.07.21 經 110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議通過
 111.08.11-15 翻譯系 111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11.08.24經111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

一、計畫論文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 大學(碩士)
研討會論文發表	壁報發表	B(B)
	口頭發表	A(A)
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	未通過	C(-)
	通過	A+ (-)
期刊論文	出版	A+ (A+)

二、語言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 大學(碩士)
英文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B(-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	A(A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C1(高級)(含)以上	A+ (A+)
第二外語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1(入門級)	C(C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2(初級)	B(B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A(A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(含)以上	A+ (A+)
其它語種檢定成績或證照 (非本校畢業條件規定)	由系上專業認定給分	

三、專業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 大學(碩士)
公務人員高等考試(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)專門職業人員高等考試及格者		-(A ⁺)
公務人員普通考試(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)專門職業人員普通考試及格者		A(A)
翻譯能力考試證照	(1)筆譯類(一般文件英譯中組)及格 (2)筆譯類(一般文件中譯英組)及格 (3)口譯類(第一階段)及格 (4)口譯類(逐步口譯組)及格	A ⁺ (A ⁺)
外語導遊證照(英文)	通過筆試及口試,獲得證照者	A(A)
外語領隊證照(英文)	通過筆試,獲得證照者	A(A)
外語導遊證照(其它語言)	通過筆試及口試,獲得證照者	A(A)
會議展覽專業人員初階證照	通過筆試,獲得證照者	B(B)
系上認可之其它相關專業證照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通過率約為70%-100%之證照	C(C)
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通過率約為30%-70%之證照	B(B)
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通過率約為10%-30%之證照	A(A)
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通過率約為0%-10%之證照	A ⁺ (A ⁺)

四、競賽獲獎或其它系上認可之專業成果表現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 大學(碩士)
其它競賽或專業成果表現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小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C(C)
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小型國家級(全國)或大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B(B)
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大型國家級(全國)競賽或展演成果	A(A)
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國際型競賽或展演成果	A ⁺ (A ⁺)

單位名稱：應用日語學系(所) (刪除碩士級)

103.12.09 經 103 學年度系務會議通過
 103.12.17 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6.02.20 經 105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7.03.05 經 106 學年度第 5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8.06.13 經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08.06.20 經 107 學年度第 6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9.12.02 經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09.12.23 經 109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11.07.21 經 110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議通過
 111.08.03 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11.08.24 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
一、計畫論文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研討會論文發表	壁報發表	B
	口頭發表	A
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	未通過	C
	通過	A ⁺
期刊論文	出版	A ⁺

二、語言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英文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B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	A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C1(高級)(含)以上	A ⁺
第二外語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1(入門級)	C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2(初級)	B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A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(含)以上	A ⁺
日本語能力試驗 N1	通過檢定	A ⁺
日本語能力試驗 N2	通過檢定	A
BJT 商務日語能力考試 J1+	通過檢定	A ⁺
BJT 商務日語能力考試 J1	通過檢定	A
BJT 商務日語能力考試 J2	通過檢定	B
J.TEST 日文檢定考特 A 級	通過檢定	A
J.TEST 日文檢定考 A 級	通過檢定	A
其它語種檢定成績或證照	由系上專業認定給分	

三、專業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公務人員高等考試(或同等級特種考試)專門職業人員高等考試及格者		A ⁺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公務人員普通考試（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）專門職業人員普通考試及格者		A
日語導遊證照者	取得證照	A
日語領隊證照者	取得證照	A
日語導遊考試	筆試及格	B
日語領隊考試	筆試及格	B
系上認可之其它相關專業證照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70%-100%之證照	C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30%-70%之證照	B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10%-30%之證照	A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0%-10%之證照	A ⁺

四、競賽獲獎或其它系上認可之專業成果表現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日語相關競賽	通過初賽	C
	晉級決賽	B
	獲獎第一名	A
其它競賽或專業成果表現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小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C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小型國家級（全國）或大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B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大型國家級（全國）競賽或展演成果	A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國際型競賽或展演成果	A ⁺

單位名稱：大眾傳播學系

103.12.08 經 103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03.12.17 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7.01.09 經 106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09.11.30 經 109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09.12.23 經 109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11.07.21 經 110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議通過
 111.07.28 經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8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11.08.24 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
一、計畫論文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研討會論文發表	壁報發表	B
	口頭發表	A
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	未通過	C
	通過	A ⁺
期刊論文	出版	A ⁺

二、語言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英文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B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	A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C1(高級)(含)以上	A ⁺
第二外語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1(入門級)	C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2(初級)	B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A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(含)以上	A ⁺
其它語種檢定成績或證照	由系上專業認定給分	

三、專業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公務人員高等考試(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)專門職業人員高等考試及格者		A ⁺
公務人員普通考試(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)專門職業人員普通考試及格者		A
TBSA 商務企劃初級證照	取得證照	C
TBSA 商務企劃進階證照	取得證照	C
TMC 行銷傳播專業認證	取得證照	C
會議展覽服務專業人員認證	取得證照	C
商業攝影證照	取得證照	C
DALET 製播系統認證	取得證照	C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系上認可之其它相關專業證照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70%-100%之證照	C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30%-70%之證照	B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10%-30%之證照	A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 0%-10%之證照	A ⁺

四、競賽獲獎或其它系上認可之專業成果表現

名稱	獎勵標準	級數
符合傳播類領域之校內、外競賽	入選/人氣獎（校內、校外）	(C,C)
	佳作（校內、校外）	(C,B)
	第 2~3 名（校內、校外）	(B,A)
	第 1 名（校內、校外）	(A, A ⁺)
其它競賽或專業成果表現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小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C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小型國家級（全國）或大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B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大型國家級（全國）競賽或展演成果	A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國際型競賽或展演成果	A ⁺

長榮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學生專業能力學習成果獎助項目及標準

單位名稱：美術學系(所)

111.07.21 經 110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議通過
 1110808-10 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11.08.24 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12.09.18(112-1-1)美術系系務會議通過
 112.11.13 經 112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

一、計畫論文

名稱	獎勵標準	大學部(碩士)級數
研討會論文發表	壁報發表	B(B)
	口頭發表	A(A)
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	未通過	C(-)
	通過	A+ (-)
期刊論文	出版	A+ (A+)

二、語言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大學部(碩士)級數
英文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B(B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	A(A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C1(高級)(含)以上	A+ (A+)
第二外語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1(入門級)	C(C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2(初級)	B(B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A(A)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(含)以上	A+ (A+)
其它語種檢定成績或證照 (非本校畢業條件規定)	由系上專業認定給分	

三、專業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大學部(碩士)級數
公務人員高等考試(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)專門職業人員高等考試及格者		-(A+)
公務人員普通考試(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)專門職業人員普通考試及格者		A(A)
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	取得證照	B(B)
系上認可之其它相關專業證照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通過率約為70%-100%之證照	C(C)
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通過率約為30%-70%之證照	B(B)
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通過率約為10%-30%之證照	A(A)
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通過率約為0%-10%之證照	A+(A+)

四、競賽獲獎或其它系上認可之專業成果表現

名稱	獎勵標準	大學部(碩士)級數
其它競賽或專業成果表現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小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C(C)
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小型國家級(全國)或大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B(B)
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大型國家級(全國)競賽或展演成果	A(A)
	由系上專業認定,屬於國際型競賽或展演成果	A+(A+)

長榮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學生專業能力學習成果獎助項目及標準

單位名稱：書畫藝術學系

111.07.21 經 110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議通過
 1110808-10 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11.08.24 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12.10.31(112-1-2)書畫藝術學系系務會議通過
 112.11.13 經 112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

一、計畫論文

名稱	獎勵標準	大學部級數
研討會論文發表	壁報發表	B
	口頭發表	A
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	未通過	C
	通過	A ⁺
期刊論文	出版	A ⁺

二、語言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大學部級數
英文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B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	A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C1(高級)(含)以上	A ⁺
第二外語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1(入門級)	C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2(初級)	B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A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(含)以上	A ⁺
其它語種檢定成績或證照 (非本校畢業條件規定)	由系上專業認定給分	

三、專業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大學部級數
公務人員高等考試（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）專門職業人員高等考試及格者		-
公務人員普通考試（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）專門職業人員普通考試及格者		A
系上認可之其它相關專業證照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70%-100%之證照	C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30%-70%之證照	B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10%-30%之證照	A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0%-10%之證照	A ⁺

四、競賽獲獎或其它系上認可之專業成果表現

名稱	獎勵標準	大學部級數
其它競賽或專業成果表現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小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C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小型國家級(全國)或大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B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大型國家級(全國)競賽或展演成果	A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國際型競賽或展演成果	A ⁺

長榮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學生專業能力學習成果獎助項目及標準

單位名稱：台灣文化創意產業學士學位學程

111.07.21 經 110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議通過
 1110808-10 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
 111.08.24 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 112.09.19(112-1-1)文創學程會議通過
 112.11.13 經 112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

一、計畫論文

名稱	獎勵標準	大學部級數
研討會論文發表	壁報發表	B
	口頭發表	A
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	未通過	C
	通過	A ⁺
期刊論文	出版	A ⁺

二、語言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大學部級數
英文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B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	A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C1(高級)(含)以上	A ⁺
第二外語檢定成績或證照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1(入門級)	C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A2(初級)	B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1(中級)	A
	達 CEFR 語言能力指標 B2(中高級)(含)以上	A ⁺
其它語種檢定成績或證照 (非本校畢業條件規定)	由系上專業認定給分	

三、專業證照

名稱	獎勵標準	大學部級數
公務人員高等考試（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）專門職業人員高等考試及格者		-
公務人員普通考試（或相同等級特種考試）專門職業人員普通考試及格者		A
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	取得證照	B
系上認可之其它相關專業證照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70%-100%之證照	C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30%-70%之證照	B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10%-30%之證照	A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通過率約為0%-10%之證照	A ⁺

四、競賽獲獎或其它系上認可之專業成果表現

名稱	獎勵標準	大學部級數
其它競賽或專業成果表現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小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C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小型國家級(全國)或大型區域性、縣市性競賽或展演成果	B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大型國家級(全國)競賽或展演成果	A
	由系上專業認定，屬於國際型競賽或展演成果	A ⁺